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27,450,98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5.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0.00元。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将扣除公司应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9,399,999.90元后的余额人民币690,599,990.1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009,741.51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8,990,248.4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3月1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C10156号验资报告。

2024年4月19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394.28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250.53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143.7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C10263号《专项鉴证报告》。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公司《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月）
1	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6,797.86	75,000.00	24
2	生物原料研发项目	5,115.00	5,000.00	24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1,912.86	10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699,999,99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009,741.51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8,990,248.49 元。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
2	生物原料研发项目	4,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9,399.02
合计		68,899.02

2、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的情况。

3、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4 年募集资金净额	688,990,248.4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注 1）	2,505,3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注 2）	34,999,406.36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93,990,248.49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产品（注 3）	800,000,000.00
加：短期保本型产品到期收回	400,000,000.00
加：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286,465.75
加：利息收入净额	838,413.93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多余额	60,620,173.32
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0,620,173.32

注 1：详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第三、（三）点说明，其中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0 万元已完成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生物原料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30.53 万元已完成置换。

注 2：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999,406.36 元，其中“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4,960,806.36 元，“生物原料研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8,600.00 元。

注 3：详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第三、（八）点说明。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制定了《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历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并建立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制度和监督制度，规范了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披露《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存放方式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3566310018	0.00	已销户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834231	0.00	已销户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五山支行	056901040021299	13,371.82	活期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15599988822228	37,691,389.75	活期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15888866633329	22,915,411.75	活期
合 计			60,620,173.32	

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3566310018 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已注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834231 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和 2024 年 4 月 19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394.28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50.53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143.75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C10263 号《专项鉴证报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 4 亿元的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产品，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议案业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因土地招拍挂程序延长、项目建设方案调整、重新履行备案程序等因素，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6 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度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99.02			本年度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23,149.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23,149.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注 1)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知识城生产基地建 设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3,516.08	3,516.08	7.81%	2027 年 6 月 (注 2)	——	不适用	否
生物原料研发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234.39	234.39	5.21%	2026 年 3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399.02	19,399.02	19,399.02	19,399.02	100.00%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8,899.02	68,899.02	23,149.49	23,149.49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合计		68,899.02	68,899.02	23,149.49	23,149.49					

注 1：“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年度投入金额 3,516.08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3,496.08 万元，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投资额 20.00 万元；“生物原料研发项目” 本年度投入金额 234.39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3.86 万元，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投资额 230.53 万元。

注 2：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6 月。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因土地招拍挂程序延长、项目建设方案调整、重新履行备案程序等因素，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知识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94.28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C10263 号《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